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半年度报告

2005 年 8 月 13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长田承刚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查生明先生、财务部经理章渭女士声明：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本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3
第三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介绍	5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10
第七节 财务报告	13
第八节 备查文件	66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 1、中文名：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物业集团）
英文名：ShenZhen Properties & Resources Development (Group) (PRD)
- 2、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简称：深物业 A（000011）深物业 B（200011）
- 3、注册、办公地点：深圳市人民南路国贸大厦 39 层、42 层
邮政编码：518014
- 4、法定代表人：田承刚
- 5、董事会秘书：郭玉梅
证券事务代表：董巍
电话：0755-82211020
传真：0755-82210610、82212043
联系地址：深圳市人民南路国贸大厦 42 层
电子邮箱：0011@szwuye.com.cn.
- 6、信息披露媒体：A 股：《证券时报》；B 股：《大公报》
登载年报指定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深圳市人民南路国贸大厦 42 层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年初数增减（%）
流动资产	1,671,085,443.32	1,842,393,965.73	-9.30
流动负债	1,419,022,239.15	1,529,549,381.24	-7.23
总资产	2,118,129,440.88	2,302,935,990.54	-8.02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582,220,250.95	567,128,809.36	2.66

每股净资产	1.0746	1.0468	2.66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0.7883	0.7885	-0.02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净利润	15,091,441.59	8,463,406.95	78.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877,022.13	8,125,903.08	193.84
每股收益	0.0279元/股	0.0156元/股	78.85
净资产收益率	2.63%	1.75%	增加0.88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192,857.46	91,887,286.95	-20.34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1、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损益	-7,409,103.03
2、扣除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	658,999.83
3、扣除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支出	-1,917,970.56
4、所得税影响数	-117,506.78
合计	-8,785,580.54

3、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单位：人民币元

	国内会计准则	境外（国际）会计准则
净利润	15,091,441.59元	15,091,441.59元
差异说明	2005年半年度，本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的净利润15,091,441.59元，按照国际会计准则的净利润15,091,441.59元。	

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的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05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16.95%	17.18%	0.1822	0.1822
营业利润	3.98%	4.03%	0.0428	0.0428
净利润	2.59%	2.63%	0.0279	0.0279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0%	4.15%	0.0441	0.0441
---------------	-------	-------	--------	--------

第三节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总股本及股本结构与前一报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二)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以及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情况为：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期末，本公司股东总数为 41,384 户；其中，A 股股东 33,438 户，B 股股东 7,946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东性质
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	0	323,747,713	59.75	未流通	无	国有股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	0	56,628,000	10.45	未流通	无	法人股
深圳市国贸物业管理公司工会	0	2,516,800	0.46	未流通	无	法人股
深圳经济特区免税商品公司	0	1,573,000	0.29	未流通	无	法人股
上海肇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0	1,010,000	0.19	未流通	无	法人股
游贤惠	-117,297	1,000,000	0.19	流通	未知	A 股公众股
杜年	0	802,663	0.15	流通	未知	A 股公众股
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	786,500	0.15	未流通	无	法人股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14,876	638,703	0.12	流通	未知	B 股
上海昆凌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0	629,200	0.12	未流通	无	法人股
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流通股数量 (股)		种类 (A、B 股)			

游贤惠	1,000,000	A
杜年	802,663	A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HONG KONG LIMITED	638,703	B
曾颖	536,900	B
李伟香	496,391	B
周 亭	432,166	A
邓少萍	392,898	B
卓鸿全	365,134	A
李雅洁	348,600	A
潘文慧	340,000	B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第一、二、三名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余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无此情况	

附注：

1、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除拥有上述国家股外，还持有本公司法人股 485899 股。

2、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实质性变化。2005 年 4 月 1 日，本公司第一、第二大股东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与卓见投资有限公司于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其全部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 70.3%）转让给卓见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05 年 4 月 5 日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大公报》和指定网站 www.cninfo.com.cn 对此项事宜做了披露。相关审批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如有进一步的重大进展情况，本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李真先生持有“深物业” A 股股票 4000 股，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无变化。

（二）2005 年 4 月 19 日，本公司召开董事会会议，聘任罗汝荣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卫玉馨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报告期内，因工作调动原因，方一兵先生提出辞去本公司董事职务。

第五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财务及经营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完成 344,628,662.44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32.92%; 主营业务利润 98,713,704.77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14%; 净利润 15,091,441.59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78.31%。

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 2,118,129,440.88 元,比上年末减少 8.02%, 股东权益 582,220,250.95,比上年末增长 2.66%。

1、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净利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同比增减变化情况及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05 年 1-6 月	2004 年 1-6 月	增减%
主营业务收入	344,628,662.44	259,275,868.71	32.92
主营业务利润	98,713,704.77	100,869,587.82	-2.14
净利润	15,091,441.59	8,463,406.95	78.31
现金及现金 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32,178.97	-83,756,207.05	不适用

变动原因说明:

① 主营业务收入: 较去年同期增长 32.92%,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房地产项目达到结算条件, 销售量增加, 结转收入所致。

② 主营业务利润: 较去年同期减少 2.14%, 原因是与 2004 年上半年相比, 结转的房地产项目的毛利率不同所致。

③ 净利润: 较去年同期增加 78.31%, 原因是营业费用与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减少所致。

④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比去年同期有所增加, 原因是上年同期偿还借款较多所致。

2、总资产、股东权益等项目与本报告期初相比的增减变化情况及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2005 年 6 月 30 日	2004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
总资产	2,118,129,440.88	2,302,935,990.54	-8.02
应收帐款	139,615,863.08	136,175,350.04	2.53
其他应收款	353,374,598.63	355,380,428.16	-0.56
存货	1,366,813,943.07	1,507,997,280.52	-9.36
长期投资	196,434,086.71	191,614,733.75	2.52
固定资产	382,587,210.93	412,050,456.18	-7.15
股东权益			

(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582,220,250.95 567,128,809.36 2.66

变动的主要原因是：

- ① 总资产：较报告期初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偿还银行贷款及房地产项目结算所致；
- ② 应收帐款、其他应收款：与报告期初相比没有大的变化；
- ③ 存货：较报告期初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内房地产项目达到结算条件，结转相应成本所致；
- ④ 长期投资：较报告期初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内被投资公司所有者权益净增减的金额比去年增加；
- ⑤ 固定资产：较报告期初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内出售固定资产；
- ⑥ 股东权益：较报告期初增加，是报告期内利润增加所致。

(二)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1、主营业务的范围及经营情况：

本公司是以房地产开发、物业经营与管理为主业的大型房地产专业公司，兼营出租车客运、餐饮业。上半年主营业务收入 3.45 亿元，利润总额 1,808 万元。主要构成如下：

(1)按产品、行业分：

- 房地产开发业收入 26,196 万元，利润 2,534 万元；
- 物业管理及租赁业收入 4,163 万元，利润-150 万元；
- 出租车客运收入 3,634 万元，利润 396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在售地产项目俊峰丽舍、皇御苑 B 区整体销售情况良好，圆满完成年初制定的各项销售计划；皇御苑 C 区、风和日丽 B 组团项目处于前期准备阶段，实际投资额较小。

(2)按地区分：

- 深圳地区收入 32,110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1,921 万元；
- 华东地区收入 2,349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32 万元；
- 海南地区收入 4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145 万元。

(3)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总额 10%以上的主要产品，其产品销售收入、产品销售成本、毛利率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千元

行业	主营业务 收入	主营业务 成本	毛利率	主营收入比上 年增减 (%)	主营成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房地产开发	261,960	170,640	34.86	38.83	77.18	-28.80

物业管理及 租赁	41,630	35,180	15.49	11.37	18.77	-25.49
出租车客运	36,340	20,460	43.70	32.24	17.72	18.91

注：本公司主营业务不涉及关联较易。

2、参股公司经营情况（投资收益占净利润 10%以上）

①

单位：人民币千元

参股公司名称		深圳市皇城地产有限公司			
本期贡献的投资收益		9,950	占本公司净利润 的比重	65.93%	
参股公司	经营范围	从事皇岗口岸配套商业服务设施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			
	净利润	9,950			

②

单位：人民币千元

参股公司名称		深圳市国贸汽车实业公司			
本期贡献的投资收益		3,960	占本公司净利润 的比重	26.24%	
参股公司	经营范围	汽车客运、汽车出租			
	净利润	3,960			

3、经营中的问题与困难：

公司近年在把握市场、加强销售、优化资产结构、调整经营布局、规范治理等方面加大了力度，有效回笼了资金、降低了负债率（目前已降至 72.5%），较大程度上解决了历史遗留问题，为今后的发展奠定了较好的基础，但是由于种种原因，目前尚存在一些困难，主要是：

① 资金紧张。国家对地产行业的紧缩性调控和业内激烈的竞争，对开发企业的资金实力提出了更高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大股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由于处于过渡期，银行加紧了信贷风险控制，将部分本公司的保证贷款转为抵押贷款，新增贷款减少，还贷压力加大。

② 行业综合竞争能力亟待加强。在土地贮备、人力资源整合、机制转换等关系企业发展后劲等方面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1、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也无之前募集资金的延续使用情况。

2、报告期内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项目进度及收益情况说明：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皇御苑 C 区	5,130	完成设计及部分基础施工	18~22%
风和日丽 B 组团	1,630	前期阶段，即将开工	18~22%
合计	6,760		

(四) 在本公司 2004 年度财务审计中，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有强调事项的审计报告，所涉及的“海艺公司”案等 3 项诉讼事项在本报告期末发生变化。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 公司治理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照现行各项公司制度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不断提高规范治理水平，保障公司和投资者权益。

2、过渡期风险控制情况。报告期内，本公司大股东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公司董事会于 2005 年 4 月 19 日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对过渡期间公司的风险控制和正常经营做了相关安排，主要措施详见 4 月 20 日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大公报》和指定网站 www.cninfo.com.cn 发布的董事会决议公告。

3、大股东资金占用情况得到解决。本公司曾在 2004 年 4 月 19 日的 2003 年年度报告、2004 年 7 月 3 日的临时报告、2004 年 8 月 14 日的半年度报告以及 2005 年 3 月 1 日的 2004 年度报告中披露了执行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有关情况。其中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截止 2004 年度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原控股股东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资金 678.428 万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收到原控股股东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归还的上述全部欠款，数额为人民币 678.428 万元。至此，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的资金已全部归还完毕。

(二) 利润分配及执行情况

1、根据 200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 200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

积金转增股本。以 2004 年度利润 90,449,977.35 元和资本公积金 374,278,076.18 元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2、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 2005 年半年度实现净利润 15,091,441.59 元。本公司 2005 年半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法律诉讼

- 1、报告期内，未新增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2、报告期内，以前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未有新进展。

（四）出售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重组事项。

（五）关联交易

- 1、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增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2、本公司于 2003 年 1 月 15 日在《证券时报》、《大公报》及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即由本公司开发，由深圳市越众股份公司负责施工的“都市金堡名苑项目”（现名“俊峰丽舍”），截止 2005 年 6 月底，已支付工程款 23,701 万元。

3、本公司于 2001 年 11 月 17 日在《证券时报》、《大公报》及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联交易事项，即由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皇城地产有限公司开发，由深圳市建业建筑工程公司负责施工的“皇御苑 B 区 12—15 栋”工程项目，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已付工程款 17,091 万元。

4、报告期末，公司与关联方在债权、债务和担保等方面的情况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八、2。

（六）重大担保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无新增重大担保事项。

1、本公司在 2004 年 12 月 28 日的临时公告以及 2001 至 2004 年报中披露了“金田公司”担保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收到吉林省九台市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法院”）送达的（2004）九执字第 1168-12 号、第 1168-13 号《民事裁定书》，因本公司与中国信

达资产管理公司长春办事处达成的《担保债务重组协议》已全部履行完毕，法院裁定解除查封本公司位于深圳市南山龙珠大道的俊峰丽舍花园 101 套住宅（之前于 2004 年 12 月已解除查封俊峰丽舍花园住宅 67 套）、解除查封本公司位于深圳市罗湖区的国贸商业大厦 17 套房产（之前于 2004 年 12 月已解除查封国贸商业大厦房产 1 套）。至此，本公司为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金田公司”）向交通银行长春分行借款 5,900 万元担保引至的法律诉讼已终结，本公司已全部履行完毕《担保债务重组协议》，法院已全部解除了因本次诉讼冻结的本公司房产。

上述事项详见本公司 2005 年 4 月 26 日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大公报》及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临时公告及本报告财务报告附注“（十）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履行保证责任后，根据《担保法》和《民事诉讼法》的规定，向法院申请了要求金田公司赔付 4,800 万元的《支付令》，该《支付令》已生效。公司将向金田公司追偿 4,800 万元。公司已对该债权计提坏帐准备人民币 4,800 万元。

1997 年金田公司向农行深圳分行国贸支行（下称“国贸农行”）贷款人民币 600 万元，公司提供连带担保责任。公司已与国贸农行达成《执行和解协议》，报告期内公司代金田公司偿还 600 万元贷款本金及本案的执行费。该协议已履行完毕。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向金田公司追偿，公司已于 2004 年度预计了相关损失人民币 600 万元，本期对该债权计提坏帐准备 600 万元。

2、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抵押贷款担保，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尚未结清的担保金额共计人民币 45,673 万元，该担保事项是房地产开发商为小业主购买本公司商品房所提供的担保，为行业内普遍现象。

（七）2005 年 4 月 1 日，本公司第一、第二大股东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与卓见投资有限公司于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将其全部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 70.3%）转让给卓见投资有限公司。双方以协议书之附件形式对相关安排做出承诺，详见本公司 2005 年 4 月 5 日在指定媒体《证券时报》、《大公报》和指定网站 www.cninfo.com.cn 临时公告。

除上述承诺之外，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无在报告期内发生，或者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可能产生重要影响的承诺事项。

（八）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的有关规定进行自查，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和违规担保情况。

（九）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司及管理层被证券监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十）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信息查询索引：

序号	事项内容	刊载报刊版面	日期	互联网
1	取消股票交易特别处理	《证券时报》12版 《大公报》C6版	2005.3.7	www.cninfo.com.cn
2	大股东归还占用资金	《证券时报》10版 《大公报》B9版	2005.3.17	www.cninfo.com.cn
3	国有股转让公告	《证券时报》25版 《大公报》D10-11版	2005.4.5	www.cninfo.com.cn
4	致全体股东报告书	《证券时报》32版 《大公报》A32-33版	2005.4.20	www.cninfo.com.cn
5	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证券时报》32版 《大公报》A32-33版	2005.4.20	www.cninfo.com.cn

第七节 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一）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6月30日

单位：元

资产	附注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数	年初数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	214,802,017.49	240,234,196.46	98,218,310.45	54,436,556.43
短期投资	6.2	8,717,984.71	9,944,291.22	1,887,326.00	1,887,326.00
应收票据					
应收股利					
应收帐款	6.3（1）	72,070,621.20	68,630,108.16	54,672,496.35	56,132,939.75
预付货款	6.4	5,463,558.19	5,455,518.45	3,399,885.23	2,888,410.98
其他应收款	6.3（2）	128,351,520.42	136,357,349.95	113,207,020.31	122,417,787.22
存货	6.5	1,240,438,311.95	1,381,621,649.40	295,219,136.69	392,862,768.02
待摊费用	6.6	1,241,429.36	150,852.09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71,085,443.32	1,842,393,965.73	566,604,175.03	630,625,788.4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6.7	111,488,734.63	106,669,381.67	581,062,968.22	567,646,906.97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111,488,734.63	106,669,381.67	581,062,968.22	567,646,906.9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6.8	382,587,210.93	412,050,456.18	299,742,503.93	330,308,698.90
减：累计折旧	6.8	126,593,026.26	134,148,423.69	100,406,807.39	100,945,279.43
固定资产净值		255,994,184.67	277,902,032.49	199,335,696.54	229,363,419.4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8				
固定资产净额		255,994,184.67	277,902,032.49	199,335,696.54	229,363,419.47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255,994,184.67	277,902,032.49	199,335,696.54	229,363,419.47
无形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6.9	72,216,289.29	73,177,611.93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及其他资产合计		72,216,289.29	73,177,611.93		
递延税款借项					
递延税款借项	6.10	7,344,788.97	2,792,998.72		
资产总计		2,118,129,440.88	2,302,935,990.54	1,347,002,839.79	1,427,636,114.84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6月30日

单位: 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本集团		本公司	
		期末数	年初数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1	400,120,000.00	400,980,000.00	341,400,000.00	362,98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帐款	6.12	322,925,611.78	464,482,212.79	57,566,111.88	115,132,307.42
预收货款	6.13	240,994,393.44	129,975,798.41	138,291,124.86	52,020,567.21
其他应付款	6.16	117,031,226.15	170,220,221.16	59,208,227.78	100,335,110.89
应付工资		625,801.20	3,017,349.00	2,000.00	321,190.00
应付福利费		13,580,868.30	14,096,534.79	638,011.23	1,235,554.13
应交税金	6.14	38,986,137.19	71,106,931.55	7,059,016.01	15,387,930.89
应付股利					
其他未交款	6.15	69,176.61	147,972.17	34,665.61	46,713.47
预提费用	6.17	59,086,720.41	57,920,057.30	56,303,627.40	56,303,627.40
预计负债	6.18	52,602,304.07	58,602,304.07	52,602,304.07	58,602,304.0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6.19	173,000,000.00	159,000,000.00	49,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19,022,239.15	1,529,549,381.24	762,105,088.84	762,365,305.48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96,000,000.00		96,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6.20	116,886,950.78	110,257,799.94		
长期负债合计		116,886,950.78	206,257,799.94		96,000,000.00
递延税款贷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56	1,535,909,189.93	1,735,807,181.18	762,105,088.84	858,365,305.48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					
股本	6.21	541,799,175.00	541,799,175.00	541,799,175.00	541,799,175.00
减:已归还投资					
股本净额					
资本公积	6.22	25,042,365.73	399,320,441.91	25,042,365.73	399,320,441.91
盈余公积	6.23	62,919,127.11	62,919,127.11	62,919,127.11	62,919,127.11
其中:法定公益金		62,919,127.11	62,919,127.11	62,919,127.11	62,919,127.11
未分配利润	6.24	(47,540,416.89)	(436,909,934.66)	(44,862,916.89)	(434,767,934.6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本企业股东权益合计		582,220,250.95	567,128,809.36	584,897,750.95	569,270,809.36
股东权益合计		582,220,250.95	567,128,809.36	584,897,750.95	569,270,809.3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18,129,440.88	2,302,935,990.54	1,347,002,839.79	1,427,636,114.84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5年1-6月 单位：元

项目	本集团		本公司	
	本期累计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累计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附注6.25）	344,628,662.44	259,275,868.71	142,848,742.34	15,509,881.51
减：折扣与折让				
主营业务收入净额	344,628,662.44	259,275,868.71	142,848,742.34	15,509,881.51
减：主营业务成本（附注6.26）	229,467,176.13	146,269,878.90	97,258,317.23	6,141,590.33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附注6.27）	16,447,781.54	12,136,401.99	7,228,021.82	806,513.71
二、主营业务利润	98,713,704.77	100,869,587.82	38,362,403.29	8,561,777.47
加：其他业务利润（附注6.28）	-210,026.97	-578,839.89		
减：存货跌价损失				
营业费用	7,791,699.71	13,724,840.81		17,004.00
管理费用（附注6.29）	50,285,505.91	57,543,188.73	19,548,655.22	22,931,856.80
财务费用（附注6.30）	17,263,671.40	16,113,639.77	8,434,002.15	6,350,332.16
三、营业利润：	23,162,800.78	12,909,078.62	10,379,745.92	-20,737,415.49
加：投资收益（附注6.31）	3,583,046.45	1,572,328.69	13,416,061.25	29,223,306.70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附注6.32）	658,999.83	843,128.21	83,621.60	44,684.72
减：营业外支出（附注6.33）	9,327,073.59	505,624.34	8,252,487.18	67,168.98
四、利润总额：	18,077,773.47	14,818,911.18	15,626,941.59	8,463,406.95
减：所得税	2,986,331.88	6,355,504.23	0.00	0.00
少数股东损益			0.00	0.00
五、净利润	15,091,441.59	8,463,406.95	15,626,941.59	8,463,406.95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36,909,934.66)	(527,359,912.01)	(434,767,934.66)	(526,288,912.01)
盈余公积转入	374,278,076.18	0.00	374,278,076.18	0.00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47,540,416.89)	(518,896,505.06)	(44,862,916.89)	(517,825,505.0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提取法定公益金	0.00	0.00	0.00	0.00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47,540,416.89)	(518,896,505.06)	(44,862,916.89)	(517,825,505.06)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0.00	0.00	0.00	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0.00	0.00	0.00	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0.00	0.00
八、未分配利润	(47,540,416.89)	(518,896,505.06)	(44,862,916.89)	(517,825,505.06)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补充资料

2005 年度 1-6 月

序号	项目	合并报表		母公司报表	
		本年累计数	上年实际数	本年累计数	上年实际数
1	出售、处理部门或被投资单位 所得收益				
2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 利润总额				
3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 利润总额				
4	债务重组损失				
5	其他				

附注:

补充资料	本集团	本公司
1、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以固定资产偿还债务		
以投资偿还债务		
以固定资产进行长期投资		
以存货偿还债务		
2、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091,441.59	15,626,941.59
加: 计提的坏帐准备或转销的坏帐	1,236,306.51	
少数股东损益		
固定资产折旧	10,610,249.47	6,072,493.08
无形资产摊销	961,322.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的减少(减增加)	-1,069,878.53	
预提费用的增加(减减少)	1,418,663.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 损失(减收益)	7,409,103.03	8,168,865.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17,263,671.40	8,434,002.15
投资损失(减收益)	-4,283,852.96	-13,416,061.25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4,551,790.25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41,422,145.47	97,643,631.3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 增加)	-2,307,440.88	10,159,736.0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 减少)	-99,093,281.35	-20,751,435.88
其他	-10,913,801.79	-6,917,508.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192,857.46	105,020,663.89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0.00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4,802,017.49	98,218,310.4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40,234,196.46	54,436,556.4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32,178.97	43,781,754.02

合并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2005 年 6 月 30 日

会股 01 表附表 1

编制单位：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期末余额
			因资产 价值回 升转回 数	其 他 原 因 转 出 数	合 计	
一、坏账准备合计	286,568,320.09	6,000,000.00				292,568,320.09
其中：应收账款	67,545,241.88					67,545,241.88
其他应收款	219,023,078.21	6,000,000.00				225,023,078.21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合计	14,648,214.30	1,236,306.51				15,884,520.81
其中：股票投资	14,648,214.30	1,236,306.51				15,884,520.81
债券投资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126,375,631.12					126,375,631.12
其中：原材料	1,081,928.84					1,081,928.84
库存商品	30,246.00					30,246.00
拟开发土地	81,920,964.29					81,920,964.29
在建开发产品						
已完工产品	43,342,491.99					43,342,491.99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84,945,352.08					84,945,352.08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84,945,352.08					84,945,352.08
长期债权投资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合计						
其中：专利权						
土地使用权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九、总计	512,537,517.59	7,236,306.51				519,773,824.10

法定代表人：田承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查生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章渭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2005年6月30日

会股01表附表1

编制单位：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期末余额
			因资产 价值回 升转回 数	其他原 因转出 数	合计	
一、坏账准备合计	257,146,975.27	6,000,000.00				263,146,975.27
其中：应收账款	62,514,568.05					62,514,568.05
其他应收款	194,632,407.22	6,000,000.00				200,632,407.22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4,782,706.45					4,782,706.45
其中：股票投资	4,782,706.45					4,782,706.45
债券投资						
三、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74,842,393.01					74,842,393.01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						
拟开发土地	73,201,702.01					73,201,702.01
在建开发产品						
已完工产品	1,640,691.00					1,640,691.00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72,157,923.78					72,157,923.78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72,157,923.78					72,157,923.78
长期债权投资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专利权						
土地使用权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九、总计	408,929,998.51	6,000,000.00				414,929,998.51

法定代表人：田承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查生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章渭

会计报表附注

(2005年06月30日)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经广东省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办复[1991]831号文批准,在原深圳市物业发展总公司的基础上改组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持深企法字00166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541,799,175元。公司及附属公司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商品楼宇的建筑、管理,房屋租赁,建设监理,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

(二)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会计制度

公司执行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有关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记账本位币

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公司发生涉及外币的业务,按期初外汇市场汇率的中间价折合人民币记账,期末将货币性外币账户的余额按期末外汇市场汇率中间价调整折合人民币金额,调整后折合的人民币余额与原账面余额之差作为汇兑损益,并按规定计入“财务费用”、“在建工程”等科目。

6、外币会计报表的折算方法

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以外币编制的会计报表，按财政部财会字（1995）11号文发布的《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的方法折算为人民币表示的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均按照报表决算日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照发生时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人民币金额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未分配利润”项目后单独列示。

(2)利润表中所有项目和利润分配表中有关反映发生数的项目，按报表决算日的市场汇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利润分配表中“净利润”项目，按折算后利润表该项目的数额列示；“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项目的数额列示；“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的其他各项目的数额计算列示。

7、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1)短期投资取得时，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计价，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分期付息债券的利息不计入短期投资成本。

(2)短期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息，除收到的、已记入应收项目的现金股利或利息外，均直接冲减短期投资的账面价值。

(3)处理短期投资时，按短期投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4)期末短期投资按成本与市价孰低计量，市价低于成本的部分按投资总体

计提跌价准备。如果某项短期投资比重占整个短期投资 10%及以上，则以单项投资为基础计算确定计提的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9、坏账核算方法

(1) 坏账的确认标准：

公司对因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

(2) 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以及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和计提比例：

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公司于期末对每一笔应收款项进行单个检查，对于难以收回部分报经董事会批准后计提坏账准备。具体确认方法如下：

A、下列情况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短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时，在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不能够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B、下列款项不予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a、当年发生的应收款项；
- b、计划对应收款项进行重组；
- c、其他已逾期，但无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C、对于其他逾期的应收款项，根据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及相关信息进行综合分析，对其不能收回部分计提坏账准备。

10、存货核算方法

(1) 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受托代销商品、拟开发土地、在建开发产品、已完工开发产品、出租开发产品、自用房。

(2) 取得与发出的计价方法：房地产类存货按实际成本归集，包括开发产品完工前用于房地产开发的借款利息支出，已完工销售房地产类存货按个别认定法结转成本。其他各类存货的取得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点制度：公司采用永续盘存法。

(4) 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摊销法”摊销。

(5) 出租开发产品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分期摊销。

(6)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期末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1、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时，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计价，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不计入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2) 以放弃非货币性资产而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以放弃的非货币性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

(3) 以债务重组而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以重组债权的账面价值确定。

(4) 短期投资划转为长期股权投资时，按其投资成本与市价孰低确定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5)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无控制、无共同控制且无重大影响的，对其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对其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6)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改为权益法核算的，按实际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共同控制或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时投资的账面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作为股权投资差额；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改为成本法核算的，按实际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时投资的账面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7)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投资合同规定了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摊销，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 10 年的期限摊销；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权投资准备”科目。

(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长期债权投资

(1) 长期债权投资取得时,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计价,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但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中包含的已到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不计入长期债权投资成本。

(2) 债券投资溢价或折价,在购入后至到期前的期间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采用直线法(或实际利率法)摊销。债券投资按期计算应收利息。计算的债券投资利息收入,经调整债券投资溢价或折价摊销额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其他债权投资按期计算应收利息,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4) 处置长期债权投资时,按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 公司于期末对长期投资的账面价值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变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账面价值,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确认为当期投资损失。

(2)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按单项长期投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提取。

12、委托贷款核算方法

(1) 委托金融机构贷出的款项,按实际委托的贷款金额入账。

(2) 委托贷款利息按期计提,计入损益;按期计提的利息到期不能收回的,停止计提利息,并冲回原已计提的利息。

(3) 期末,按委托贷款本金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可收回金额低于委托贷款本金的差额,计提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13、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的标准为:是指企业使用期限超过1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单位价值在2000元以上,并且使用年限超过2年的,

也作为固定资产核算。

(2)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或确定的公允价值计价。

(3)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

(4) 固定资产分类、预计经济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20-25	5-10%	3.8-4.5
机器设备	10	5	9.5
运输设备	5	5	19
电子及其他设备	5	5	19
固定资产装修	5		20

(5)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如果融资租赁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等于或小于 30%的，在租赁开始日，按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

(6) 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直接计入当期费用。

(7)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的金额不应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8) 可予资本化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平均年限法单独计提折旧。

(9)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可予资本化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平均年限法单独计提折旧。

(10)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在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平均年限法单独计提折旧。

(11) 期末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或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的价值转

入固定资产。

(2) 期末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A、长期停建并且预计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B、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C、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5、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因购建固定资产借入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在符合资本化期间和资本化金额的条件下，予以资本化，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因安排专门借款而发生的辅助费用，属于在所购建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其他辅助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若辅助费用的金额较小，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资本化期间的计算方法

A、开始资本化：当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因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B、暂停资本化：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C、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应予资本化的每一会计期间，利息的资本化金额为至当期末止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资本化率按以下原则确定：

A、为开发房地产或购建固定资产只借入一笔专门借款，资本化率为该项借款的利率；

B、为开发房地产或购入固定资产借入一笔以上的专门借款，资本化率为这些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

16、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 无形资产计价

A、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计价。

B、通过非货币交易换入的无形资产按换出非货币性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其中：支付补价的加上补价；收到补价的减去补价占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比例与非货币性资产之积）计价。

C、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以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计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接受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以无形资产在投资方的账面价值计价。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以重组债权的账面价值计价。

E、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但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参照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入账计价；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价。

F、自行开发并依法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律师费等费用计价。

(2) 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的成本，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如果预计使用年限超过了相关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或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的，按相关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或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两者之中较短的年限分期平均摊销。

如果合同和法律没有明确规定有效使用年限的，按不超过 10 年的期限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A、公司于期末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由于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或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计不会恢复等原因导致其账面价

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时，按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B、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无形资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提取。

17、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除购建固定资产以外，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在开始生产经营当月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18、应付债券的核算方法

(1) 应付债券按照实际的发行价格总额作负债处理，债券发行价格总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异，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

(2) 债券的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直线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19、收入确认原则

(1) 商品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2) 房地产销售收入确认原则：公司以商品房已竣工验收并移交买方，结算账单提交买方并得到认可，收取全部售楼款(按揭购楼方式为收足首期及银行按揭款)并具备办理房产证的有关条件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3) 物业出租收入确认原则：与物业出租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

(4) 劳务收入确认原则（不包括长期合同）：在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即劳务总收入及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时，于决算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实现。当交易的结

果不能可靠地确定估计时，于决算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将已经发生的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5) 他人使用公司资产收入确认原则：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实现。利息收入按他人使用公司现金的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6) 建造合同收入确认原则：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即合同的总收入及已经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及预计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相关的经济利益可以收到）时，于决算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实现。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时，于决算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收回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将已经发生的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将超出合同总收入，将预计的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0、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采用应付税款法进行所得税的会计处理。

21、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会计报表是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会计报表及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财政部财会字（1995）11号《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及其补充规定，合并会计报表各项目数额，对相互间重大交易和资金往来等相关项目抵消后编制而成。

少数股东权益的数额系根据公司所属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数额减去公司所拥有的份额计算确定。少数股东损益系根据公司所属各子公司于本年度内实现的损益减去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收益后的余额计算确定。

（三）税项

- 1、增值税销项税税率为分别为 13%、17%，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 2、营业税税率为营业收入的 3%、5%。

3、城市维护建设费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1%、7%。

4、教育费附加为应纳流转税额的 3%。

5、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33%。

(四) 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1、控股子公司及合营公司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直接控股和间接控股的子公司及合营企业概况如下:

控股子公司及合营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海南新达开发总公司	房地产开发	2,000	房地产开发、装饰工程、种养、进出口业务
深圳市国贸餐饮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200	中餐、西餐、酒的零售
深圳市物业工程开发公司	房地产开发	3,095	土地开发、房地产经营、工程监理、物业管理
上海深圳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5,000	物业管理、建筑材料、房地产开发
深圳市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2,000	房屋租赁、楼宇管理
深圳市国贸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服务业	2,985	汽车客运、汽车出租
深圳市皇城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3,000	从事为皇岗口岸配套的商业服务设施的开发、建设、经营、管理
四川天和实业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800	国内商品批发
上海深圳物业管理公司	物业管理	30	物业管理及咨询
深圳市国管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服务业	120	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机电设备维修、保养
深圳市天厥电梯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业	500	电梯、空调制冷设备的维修服务
重庆深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500	物业管理、房地产经纪
深圳市国贸石油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700	汽油、柴油、各类润滑油、煤油的销售
深圳特速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服务业	200	驾驶员培训
深圳市皇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500	物业管理、庭院绿化及清洁服务
四会市建业皇江开发公司	房地产开发	799	房地产开发

控股子公司及合营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湛江深圳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253	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
深圳市物业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	200	一般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建设监理业务
深圳市国贸商场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200	投资商贸企业、物资、供应业
深圳市房地产交易所	服务业	138	提供房产信息及房地产代租、代销、评估业务
深业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HKD2,000	土地开发、房地产经营、工程监理、物业管理
深圳国贸广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6,000	建设和经营“国贸广场”
深圳国贸天安物业有限公司	酒店服务业	USD888	建造并经营天安国际大厦
深圳国贸天安大厦物业管理公司	物业管理	300	从事物业管理业务
深圳物业吉发仓储有限公司	服务业	5,415	从事仓储服务,开发临海工业;经销经营公路货运、汽车配件

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名称	公司投资额 (万元)	公司所占权益比例		是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海南新达开发总公司	2,000	100%		是
深圳市国贸餐饮有限公司	200	80%	20%	是
深圳市物业工程开发公司	3,095	100%		是
上海深圳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	90%	10%	是
深圳市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	95%	5%	是
深圳市国贸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2,985	90%	10%	是
深圳市皇城地产有限公司	3,000	95%	5%	是
四川天和实业有限公司	800		100%	是
上海深圳物业管理公司	30		100%	是
深圳市国管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20		100%	是
深圳市天厥电梯技术有限公司	500		100%	是
重庆深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		100%	是
深圳市国贸石油有限公司	700		100%	是
深圳市皇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		100%	是

深圳特速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200		100%	否
四会市建业皇江开发公司	799		100%	否
湛江深圳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253		100%	否
深圳市物业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0	90%	10%	否
深圳市国贸商场有限公司	1,200	95%	5%	否
深圳市房地产交易所	138	100%		否
深业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HKD2,000	100%		否
深圳国贸广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3,144.62	70%		否
深圳国贸天安物业有限公司	2,318.61	50%		否
深圳国贸天安大厦物业管理公司	150	50%		否
深圳物业吉发仓储有限公司	3,064.51	50%		否

2、上述未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公司中，深圳市物业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房地产交易所拟改制；深圳国贸广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尚在清算中；深圳特速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中心有限公司、四会市建业皇江开发公司、湛江深圳物业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国贸商场有限公司、深业地产发展有限公司已停业，故未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深圳国贸天安物业有限公司、深圳国贸天安大厦物业管理公司、深圳物业吉发仓储有限公司无实际控制权，故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五）联营公司和其他投资公司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直接投资和间接投资的联营公司和其他投资公司的概况如下：

联营公司和其他投资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深圳物业开利空调有限公司	服务业	USD85	为在深圳特区安装的开利取暖、冷冻、通风和空调系统提供技术、维修、翻新、测试、调整更换、改造安装和辅助服务
深圳国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业	HK3,280	碧泉酒家；桌球、保龄球娱乐场、卡拉 OK 音乐厅；洗衣服务等
安徽南鹏造纸有限公司	工业生产	USD800	生产和销售铜版纸、文化纸、包装纸
深圳物方陶瓷工业有限公司	工业生产	USD12,500	主营高档建筑瓷砖的生产和出口销售,兼营建材和建筑陶瓷产品

联营公司和其他投资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深圳华晶玻璃瓶有限公司	工业生产	4,800	生产经营各种规格的医药、啤酒、食品、饮料等包装用的玻璃瓶或适合用户特需的其他玻璃制品；提供经济信息及技术咨询服务
深圳富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业	19,429.92	旅游、宾馆、饮食、百货批发与零售，在依法获得土地单项房地产工程开发和经营，客运包车。
广州利士风汽车有限公司	服务业	2,000	出租汽车客运，国内商业及物资供销业（国家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联营企业和其他投资公司名称	公司投资额 (万元)	公司所占权益比例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深圳物业开利空调有限公司	325.74	40%	
深圳国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5.48	38.33%	
安徽南鹏造纸有限公司	1,382.40	30%	
深圳物方陶瓷工业有限公司	1,898.36	26%	
深圳华晶玻璃瓶有限公司	760	15.83%	
深圳富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118.10	10.59%	
广州利士风汽车有限公司	600		30%

（六）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附注未经特别说明，期末余额指 2005 年 6 月 30 日余额，期初余额指 200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本期指 2005 年 1—6 月，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项 目	币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 币	人民币	原 币	人民币
现金	RMB	324,991.87	324,991.87	493,501.66	493,501.66
	USD	863.58	8,299.83	863.58	8,299.83
	HKD	152,135.33	193,121.30	51,473.34	53,387.36
	小计	——	526,413.00	——	555,188.85
银行存款	RMB	197,356,727.40	197,356,727.40	221,876,473.44	221,876,473.44

	USD	1,529.25	12,666.30	1,529.05	12,664.64
	HKD	4,776,568.75	5,101,028.85	6,834,163.98	7,300,253.90
	小计	0.00	202,470,422.55	—	229,189,391.98
其他货币资金	RMB	11,805,181.94	11,805,181.94	10,038,764.13	10,038,764.13
	HKD	0.00	0.00	424,770.60	450,851.50
	小计	—	11,805,181.94	—	10,489,615.63
合计			214,802,017.49		240,234,196.46

2、短期投资

(1) 短期投资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期末市价
股权投资	24,602,505.52	15,884,520.81	8,717,984.71	8,717,984.71
其中：股票投资	24,602,505.52	15,884,520.81	8,717,984.71	8,717,984.71
合计	24,602,505.52	15,884,520.81	8,717,984.71	8,717,984.71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期末市价
股权投资	24,592,505.52	14,648,214.30	9,944,291.22	9,944,291.22
其中：股票投资	24,592,505.52	14,648,214.30	9,944,291.22	9,944,291.22
合计	24,592,505.52	14,648,214.30	9,944,291.22	9,944,291.22

(2)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股权投资	14,648,214.30	1,236,306.51		15,884,520.81
其中：股票投资	14,648,214.30	1,236,306.51		15,884,520.81
合计	14,648,214.30	1,236,306.51		15,884,520.81

期末市价依据证券交易所年末对外公告的收盘价确定，该项投资不存在变现的重大限制。

3、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7,785,736.09	12.74	2,201,713.04	12,654,262.49	9.29	2,201,713.04
1-2年	310,048.51	0.22	121.50	1,011,576.34	0.74	121.50
2-3年	388,865.88	0.28	10,443.90	348,130.06	0.26	10,443.90
3年以上	121,131,212.60	86.76	65,332,963.44	122,161,381.15	89.71	65,332,963.44
合计	139,615,863.08	100	67,545,241.88	136,175,350.04	100	67,545,241.88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4,265,310.10	21.02	54,000,000.00	77,215,187.90	21.73	48,000,000.00
1-2年	8,808,771.90	2.49		11,616,024.10	3.27	
2-3年	1,215,824.54	0.34		12,586,764.02	3.54	
3年以上	269,084,692.09	76.15	171,023,078.21	253,962,452.14	71.46	171,023,078.21
合计	353,374,598.63	100	225,023,078.21	355,380,428.16	100	219,023,078.21

(3) 应收款项说明事项

A、期末累计计提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比例较大的主要明细如下:

a、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计提金额	账龄	计提原因
深圳市基永物业发展公司	98,611,328.05	44,014,327.05	3年以上	长期未能收回
香港联发行国际事务发展有限公司	15,663,680.00	15,663,680.00	3年以上	长期未能收回
深圳特威实业有限公司	2,836,561.00	2,836,561.00	3年以上	长期未能收回
深圳市鲁南实业发展公司	2,818,284.84	2,818,284.84	3年以上	经营状况欠佳

b、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计提金额	账龄	计提原因
------	------	--------	----	------

深业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134,516,464.48	114,516,464.48	3年以上	公司停业 履行担保款项, 难以收回
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4,000,000.00	54,000,000.00	1年以内	
深圳罗湖大酒店有限公司	30,566,902.47	8,061,908.47	3年以上	破产清算
上海裕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200,000.00	13,200,000.00	3年以上	诉讼判决 难以收回
安徽南鹏造纸有限公司	11,477,408.00	11,477,408.00	3年以上	长期未能收回
五粮液酒家	5,523,057.70	5,523,057.70	3年以上	已清算
香港跃恒发展有限公司	3,271,931.42	3,271,931.42	3年以上	已清算
高架列车项目	2,542,332.43	2,542,332.43	3年以上	项目停建
大梅沙旅游中心	2,576,445.69	2,576,445.69	3年以上	项目停建
深圳国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431,652.48	2,431,652.48	3年以上	公司资不抵债
深圳物方陶瓷工业有限公司	1,747,264.25	1,747,264.25	3年以上	经营状况欠佳

B、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C、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见附注（八）2（2）。

D、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详细情况：

欠款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性质或内容
深业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134,516,464.48	3年以上	往来款
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4,000,000.00	1年以内	担保赔款
深圳罗湖大酒店有限公司	30,566,902.47	3年以上	往来款
深圳国贸天安物业有限公司	29,705,931.45	3年以上	往来款
多快电梯（远东）有限公司	19,673,500.00	1年以内	往来款
上海裕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200,000.00	3年以上	往来款
深圳市规划与国土资源局龙岗分局	12,024,387.70	2-3年	土地补偿款
安徽南鹏造纸有限公司	11,477,408.00	3年以上	往来款

E、应收款项欠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项 目	累计总欠款金额	占该项目总额比例
应收账款项目欠款金额前五名	126,014,526.21	90.26%
其他应收款项目欠款金额前五名	268,462,798.40	75.97%

4、预付账款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158,825.50	39.51	3,500,016.37	64.16
1-2 年	2,983,730.98	54.61	1,084,037.16	19.87
2-3 年	321,001.71	5.88	871,464.92	15.97
合计	5,463,558.19	100	5,455,518.45	100

(2)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存货

(1)明细情况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1,949,659.21	1,081,928.84	1,795,321.18	1,081,928.84
库存商品	2,018,781.13	30,246.00	1,894,157.13	30,246.00
低值易耗品	236,285.20	0.00	297,124.63	
已完工开发产品	777,872,191.66	43,342,491.99	935,623,026.18	43,342,491.99
在建开发产品	152,819,087.11		140,116,107.55	
拟开发土地	370,289,488.85	81,920,964.29	366,596,670.50	81,920,964.29
出租开发产品	49,776,807.39		49,776,807.39	
自用房	11,851,642.52		11,898,065.96	
合计	1,366,813,943.07	126,375,631.12	1,507,997,280.52	126,375,631.12

(2)存货跌价准备增减变动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原材料	1,081,928.84			1,081,928.84
库存商品	30,246.00			30,246.00
拟开发土地	81,920,964.29			81,920,964.29
已完工开发产品	43,342,491.99			43,342,491.99
合 计	126,375,631.12			126,375,631.12

(3) 具体明细如下：

A、拟开发土地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金额	跌价准备
皇岗口岸土地	219,022,828.42		215,330,010.07	
平湖土地	40,642,168.99	38,242,168.99	40,642,168.99	38,242,168.99
海南琼山土地	8,957,404.13	8,957,404.13	8,957,404.13	8,957,404.13
深惠花园土地	33,082,128.89	26,002,128.89	33,082,128.89	26,002,128.89
海甸岛土地	17,956,901.41		17,956,901.41	
桂林洋项目	8,719,262.28	8,719,262.28	8,719,262.28	8,719,262.28
冬瓜岭土地	41,908,794.73		41,908,794.73	
合计	370,289,488.85	81,920,964.29	366,596,670.50	81,920,964.29

B、在建开发产品

项目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皇御苑 C 区	2005.3	2007.9	302,430,000.00	40,421,122.40	39,339,790.62
风和日丽 B 组	2002.5		258,000,000.00	96,207,291.82	94,578,669.82
皇御苑 D 区			318,880,000.00	4,624,437.00	
福昌二期				10,342,690.32	5,759,361.11
零星工程				1,223,545.57	438,286.00
合计				152,819,087.11	140,116,107.55

C、已完工开发产品

项目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国贸广场	1995.12	93,139,129.43			93,139,129.43	
皇御苑 A 区	2001.06	32,627,301.73	104,583.93		32,731,885.66	
皇御苑 B 区	2003.12	249,360,627.69	951,452.64	45,408,371.59	204,903,708.74	
皇城广场	1997.05	284,711,276.34	3,001,417.18		287,712,693.52	33,862,685.38
新达大厦	2001.10	28,327,244.92			28,327,244.92	7,839,115.61
丰润花园	1998.02	1,928,361.42			1,928,361.42	
风和日丽 A 组	2000.12	243,053.29			243,053.29	
风和日丽 D 组	2002.10	14,134,409.49	517,821.00		14,652,230.49	
物业时代新居	1997.12	3,195,167.99			3,195,167.99	

项 目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日豪名园		4,654,651.00			4,654,651.00	1,640,691.00
福民大厦	2001.10	2,547,447.67	90,000.00		2,637,447.67	
俊峰丽舍花园	2004.12	206,178,012.64	79,288,335.67	182,390,555.58	103,075,792.73	
田园都市五期	2004.7	14,576,342.57		13,905,517.77	670,824.80	
合 计		935,623,026.18	83,953,610.42	241,704,444.94	777,782,191.66	43,342,491.99

D、出租开发产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丝 02#厂房	3,179,850.72	3,179,850.72
皇岗生活区综合楼	6,850,818.48	6,850,818.48
美丝 03#厂房	994,696.00	994,696.00
福昌大厦裙楼	13,762,896.98	13,762,896.98
皇御苑 A 区裙楼	24,988,545.21	24,988,545.21
合 计	49,776,807.39	49,776,807.39

(4) 用于抵押的存货

抵 押 项 目	抵押借款金额
国贸广场(二期)201-224、501-510 号铺位；皇城广场裙楼 2001、2002、2008C、2013B、2029、4001、4002、4001A、4002A、4008、4009、4008A、4022—4027、4030；皇岗口岸 B106-0051 号宗地	49,000,000.00
皇城广场 29、31 层及皇御苑 A 区 5、6 栋 2 层商铺	30,000,000.00
合 计	79,000,000.00

6、待摊费用

费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结存原因
租赁费	19,200.00	30,900.00	受益期未满足
装修费	286,716.56		受益期未满足
养路费	13,396.00	26,800.00	受益期未满足
工程改造	0.00	85,458.59	受益期未满足
其他	922,116.80	7,693.50	受益期未满足
合 计	1,241,429.36	150,852.09	

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951,688.54	11,455,123.39	29,496,565.15	40,951,688.54	11,455,123.39	29,496,565.15
其中：股权投资差额	-4,476,326.01		-4,476,326.01	-4,476,326.01		-4,476,326.01
对合营企业投资	60,155,300.67		60,155,300.67	54,813,217.59		54,813,217.59
对联营企业投资	1,669,662.25		1,669,662.25	2,192,392.37		2,192,392.37
对其他企业股权投资	93,657,435.25	73,490,228.69	20,167,206.56	93,657,435.25	73,490,228.69	20,167,206.56
合 计	196,434,086.71	84,945,352.08	111,488,734.63	191,614,733.75	84,945,352.08	106,669,381.67

(2) 长期股票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股份类别	股票数量	期末余额
攀钢集团长城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1,861,620	5,827,680.00
同人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825,000	2,962,500.00
北方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3,465,000	3,465,000.00
广东省华粤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8,780,645	8,780,645.20
海南三亚东方旅业股份有公司	法人股	500,000	1,350,000.00
小 计			22,385,825.20

(3)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	期末余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深圳华晶玻璃瓶有限公司	7,600,000.00	7,600,000.00	15.83%
深圳富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1,181,023.36	21,181,023.36	10.59%
深圳国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54,840.79	3,682,972.55	38.33%
安徽南鹏造纸有限公司	13,824,000.00	13,824,000.00	30%
深圳物方陶瓷工业有限公司	18,983,614.14	18,983,614.14	26%
广州利士风汽车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30%
小 计	87,743,478.29	71,271,610.05	

(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享有被投资单位权益增减额	累计增减额	期末余额
一、母公司					
深圳市国贸商场有限公司	100%	12,000,000.00		-6,183,913.92	5,816,086.08
深圳物业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00%	2,000,000.00		-2,000,000.00	
深圳国贸天安物业有限公司	50%	23,186,124.00	29,967.14	12,408,046.71	35,594,170.71
深圳国贸天安大厦物业管理公司	50%	1,500,000.00	7,784.68	62,632.18	1,562,632.18
深圳物业吉发仓储有限公司	50%	30,645,056.04	5,304,331.26	-7,646,558.26	22,998,497.78
深圳开利空调有限公司	40%	3,257,431.78	-522,730.14	-1,587,769.53	1,669,662.25
深圳市房产交易所	100%	1,380,000.00		-551,904.83	828,095.17
深圳国贸广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70%	36,712,444.00		-13,860,060.10	22,852,383.90
深杉公司	100%	17,695.09			17,695.09
香港深业地产有限公司	100%	15,834,000.00		-15,834,000.00	
二、下属并表单位					
四会市建业皇江开发公司	100%	7,989,869.20			7,989,869.20
湛江深圳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2,530,000.00		-1,082,440.90	1,447,559.10
深圳特速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中心有限公司	100%	2,000,000.00			2,000,000.00
小 计		139,052,620.11	4,819,352.94	-36,275,968.65	102,776,651.46

被投资单位与公司会计政策无重大差异，投资变现及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5) 股权投资差额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摊销期限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转出	期末余额
深圳国贸广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5,266,265.90	10 年	-4,476,326.01				-4,476,326.01
合 计	-5,266,265.90	10 年	-4,476,326.01				-4,476,326.01

股权投资差额系购买深圳国贸广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形成，因该公司处于清算阶段，其股权投资差额待清算完毕后一并转销。

(6) 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少		
一、母公司					
广东省华粤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经营恶化
深圳华晶玻璃瓶有限公司	6,608,139.00			6,608,139.00	经营恶化
深圳富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1,041,503.00			21,041,503.00	经营恶化
深圳国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682,972.55			3,682,972.55	经营恶化
安徽南鹏造纸有限公司	13,824,000.00			13,824,000.00	经营恶化
深圳物方陶瓷工业有限公司	18,983,614.14			18,983,614.14	经营恶化
深杉公司	17,695.09			17,695.09	停业
二、下属并表单位					
四会市建业皇江开发公司	7,989,869.20			7,989,869.20	经营恶化
深圳特速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中心 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经营恶化
海南三亚东方旅业股份有限公司	1,350,000.00			1,350,000.00	经营恶化
湛江深圳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1,447,559.10			1,447,559.10	经营恶化
合 计	84,945,352.08			84,945,352.08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原值

固定资产分类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350,987,801.62		27,995,603.67	322,992,197.95
机器设备	920,443.78	11,550.00		931,993.78
运输设备	42,949,210.69	16,307,122.52	18,227,863.40	41,028,469.81
电子及其他设备	13,459,093.61	412,151.80	71,865.00	13,799,380.41
固定资产装修	3,733,906.48	101,262.50		3,835,168.98
合 计	412,050,456.18	16,832,086.82	46,295,332.07	382,587,210.93

(2)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分类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98,303,179.19	6,568,336.66	3,901,009.57	100,970,506.28

机器设备	483,142.82	87,948.99		571,091.81
运输设备	24,919,951.41	3,383,192.52	14,629,436.10	13,673,707.83
电子及其他设备	9,695,368.99	625,515.36	70,086.75	10,250,797.60
固定资产装修	746,781.28	380,141.46		1,126,922.74
合 计	134,148,423.69	11,045,134.99	18,600,532.42	126,593,026.26

房屋及建筑物中有经营租赁固定资产原值 237,307,183.39 元，累计折旧 77,222,337.74 元。

本年公司出售固定资产原值金额为 46,295,332.07 元，累计折旧金额为 18,600,532.42 元。

期末对固定资产价值进行清查，不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 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名称	贷款金额
国贸商业大厦 4A-4I、5A-5N、5P、6F、20J、20I、21A、22D-22G、22J、32B-32D、32H-32J	18,000,000.00
国贸大厦二层	75,000,000.00
国际贸易中心大厦 A 区 101、102、103、104、-1-01、-1-02，B 区-1 层、1-02、1-03、1-06、1-07、2-06、2-14、2-21、4-19 房	76,000,000.00
国际贸易中心大厦 A 区 5 层、B 区 2-07、16、20 层、天安国际大厦 A1901-1908	22,000,000.00
国际贸易中心大厦 B 区 39、42、48 层、B 区 2-19、3-05 房	18,000,000.00
国际贸易中心大厦 B 区 2-13、3-11、4-05、4-20 房、49 层、和平商铺 101 号、和平新居单身楼 3—7 层	19,200,000.00
国际贸易中心大厦 A 区 3 层及 4-01	94,000,000.00
合 计	322,200,000.00

8、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明细情况 a: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出额	本期摊销额	期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2,813,832.35			68,070.00	2,745,762.35
营运车牌	69,239,085.06			858,335.76	68,380,749.30
回购出租营运 车牌经营权	1,124,694.52			34,916.88	1,089,777.64

合 计	73,177,611.93			961,322.64	72,216,289.29
-----	---------------	--	--	------------	---------------

无形资产明细情况 b:

类 别	取得方式	原值	累计摊销额	剩余摊销期限
土地使用权	购入	4,084,485.00	1,338,722.65	242 个月
营运车牌	购入	84,631,143.69	16,250,394.39	478 个月
回购出租营运 车牌经营权	购入	1,131,680.20	41,902.56	208 个月
合 计		89,847,308.89	17,631,019.60	

公司之下属子公司深圳市国贸汽车实业有限公司以拥有的 170 个小汽车营运牌照作为质押物贷款 4,650 万元。

期末对无形资产价值进行清查，不需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0、递延税款借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原因
预收售房款营业税	7,272,068.29	2,383,880.22	预收售房款纳税
预收售房款城建税	72,720.68	409,118.50	
合 计	7,344,788.97	2,792,998.72	

递延税款借项期末余额较上年增加 162.97%，主要是因为皇御苑 B 区预收房款增加所致。

1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明细情况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73,200,000.00	152,780,000.00
抵押借款	268,200,000.00	210,200,000.00
质押借款	58,720,000.00	38,000,000.00
合 计	400,120,000.00	400,980,000.00

(2) 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到期日	贷款利率	贷款用途
深圳市建设集团财务 公司	13,200,000.00	2005-1-17	7.25%	流动资金借款
小 计	13,200,000.00			

12、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322,925,611.78	464,482,212.79

其中 3 年以上的应付账款为 41,987,431.11 元，结存原因主要是尚未结算支付所致。

应付帐款期末余额较上年减少了 30.48%，主要是支付了工程款及工程项目结算所致。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13、预收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40,994,393.44	129,975,798.41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上年增加了 85.41%，主要是公司俊峰丽舍项目和皇御苑 B 区楼盘销售，收取楼款所致。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销售主要房地产项目预收款列示于下：

项目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计竣工时间
俊峰丽舍	一年以内	125,948,652.00	38,870,460.00	已竣工
福民大厦	一年以内	429,599.00	429,599.00	已竣工
物业时代新居	三年以上	45,543.86	45,543.86	已竣工
田园都市五期	一年以内	612,689.84	4,526,325.96	已竣工
丰润花园	一年以内	1,362,519.00	1,228,254.00	已竣工
风和日丽 A 组团	一年以内	78,890.00	78,890.00	已竣工
风和日丽 D 组团	一年以内	822,508.00	540,873.00	已竣工
皇城广场	一年以内	12,720,004.30	8,101,357.30	已竣工
皇御苑 A、B 区	一年以内	78,272,969.66	47,250,548.88	已竣工
新达商务大厦	一年以内	143,336.00	1,610,000.00	已竣工
合 计		220,436,711.66	102,681,852.00	

14、应交税金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	-26,262.50	185,620.94
营业税	14,042,921.70	25,667,883.58
企业所得税	1,461,457.52	22,032,745.2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1,251.16	222,613.55
房产税	65,592.04	8,689.84
个人所得税	2,438,428.44	1,672,169.02
土地增值税	20,840,634.78	21,317,192.30
其他	52,114.05	17.05
合 计	38,986,137.19	71,106,931.55

15、其他应交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计缴标准
教育费附加	66,436.04	132,743.56	流转税的 3%
其他	2,740.57	15,228.61	
合 计	69,176.61	147,972.17	

16、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17,031,226.15	170,220,221.16

其中三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为 48,569,697.53 元，主要是深圳国贸广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处于清算阶段，公司尚拥有其 70% 股权，应付款项待清算完毕后与投资款一并结转。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详细情况：

项 目	金 额	性质或内容
深圳国贸广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39,835,830.29	往来款
代收房产证办证费	9,541,179.38	代收代付款
各项按金	7,809,528.36	装修按金、电费、履约保证金等

17、预提费用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增值费	56,303,627.40	56,303,627.40
水电费	137,343.68	82,923.59
土地使用税	9,796.00	29,645.00
其它	449,671.10	359,119.83
清洁费	802,067.15	440,645.32
设备维护费	1,384,215.08	704,096.16
合 计	59,086,720.41	57,920,057.30

18、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年末结存的原因
未决诉讼	52,602,304.07	58,602,304.07	公司拟进一步上诉

公司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的关于海艺实业（深圳）有限公司等八家业主房地产买卖合同诉讼案件的再审申请被驳回，根据（1998）粤高法民终字第 284-317 号判决和公司提存资产帐面价值，公司 2003 年度预计了相关损失 41,772,906.07 元。

根据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2002）粤高法民一终字第 90 号判决公司需退回湖北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驻深圳办事处建房款 1080 万元及相应的银行利息，公司 2003 年度预计了相关损失 8,229,398.00 元。

由于金田股份未能按期归还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营业部（下称“建行”）贷款 260 万元，法院判决金田公司向建行偿还本息，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建行已申请执行本案，公司 2004 年度预计相关损失人民币 260 万元。

19、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49,000,000.00
抵押借款	173,000,000.00	110,000,000.00
合 计	173,000,000.00	159,000,000.00

20、其他长期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出租车保证金	22,293,442.30	8,953,300.00
待转销营运车牌出租收益	32,259,385.56	39,994,279.07
电器设备维护金	4,021,786.46	4,021,786.46
房屋本体金	8,101,254.05	7,052,215.14
代管维修费	25,834,876.38	25,660,603.85
大修费		198,142.30
入伙综合保证金	8,002,416.97	7,999,034.06
公共设施专用金	16,373,789.06	16,378,439.06
合 计	116,886,950.78	110,257,799.94

待转销营运车牌出租收益是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国贸汽车实业公司收取的营运车长期租赁收益，在受益期间摊入收益，摊销期限 5-25 年。

21、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增发	其他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其中:国家持有股份	323,747,713.00							323,747,713.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65,200,850.00							65,200,850.00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 他								
2.募集法人股份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其中：转配股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388,948,563.00							388,948,563.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91,391,300.00							91,391,3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61,459,312.00							61,459,312.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52,850,612.00							152,850,612.00
三.股份总数	541,799,175.00							541,799,175.00

22、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81,639,063.00		281,639,063.00	0
其他资本公积	92,639,013.18		92,639,013.18	0
股权投资准备	25,042,365.73			25,042,365.73
合 计	399,320,441.91		374,278,076.18	25,042,365.73

报告期内资本公积减少系公司用资本公积 374,278,076.18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所致。

23、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公益金	62,919,127.11			62,919,127.11
合 计	62,919,127.11			62,919,127.11

24、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年初未分配利润	-436,909,934.66
加：本年净利润转入	15,091,441.59
资本公积转入	374,278,076.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7,540,416.89

25、主营业务收入

业务分部	2005-6-30	2004-6-30
旅游饮食服务收入	6,442,127.30	5,726,123.10
房地产销售收入	261,964,605.89	188,692,635.09
交通运输收入	19,048,157.79	12,962,727.89
商业销售收入		370,792.68
房屋租赁和管理收入	41,631,004.03	37,384,982.91
其他	17,293,326.99	14,138,607.04
小 计	346,379,222.00	259,275,868.71
公司内各业务分部间相互抵消	-1,750,559.56	0.00
合 计	344,628,662.44	259,275,868.71

26、主营业务成本

业务分部	2005-6-30	2004-6-30
旅游饮食服务成本	3,183,108.72	1,956,484.38
房地产销售成本	170,640,716.94	96,311,437.93
交通运输成本	4,007,633.78	17,380,326.03
商业销售收入成本		299,481.84
房屋租赁和管理成本	35,182,959.68	29,619,009.51
其他	16,452,757.01	703,139.21
小 计	229,467,176.13	146,269,878.90
公司内各业务分部间相互抵消		
合 计	229,467,176.13	146,269,878.90

27、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05-6-30	2004-6-30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6,033,155.58	11,877,953.22	应税收入的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5,081.37	139,376.41	应纳增值税及营业税额 1%、7%
教育费附加	167,247.01	119,072.36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3%

其他	52,297.58	
合 计	16,447,781.54	12,136,401.99

28、其他业务利润

业务种类	2005-6-30			2004-6-30		
	收入数	成本数	利 润	收入数	成本数	利 润
停车费收入	2,085,053.36	2,838,611.63	-753,558.27	1,341,029.10	1,972,008.99	-630,979.89
租金	476,664.00	83,416.20	393,247.80	55,000.00	2,860.00	52,140.00
垃圾清运费	262,913.00	112,629.50	150,283.50			
合 计	2,824,630.36	3,034,657.33	-210,026.97	1,396,029.10	1,974,868.99	-578,839.89

29、管理费用

项 目	2005-6-30	2004-6-30
	50,285,505.91	57,543,188.73

30、财务费用

类 别	2005-6-30	2004-6-30
利息支出	18,292,434.79	16,773,568.68
减：利息收入	1,027,742.53	654,236.10
汇兑损失	178,828.90	126,885.90
减：汇兑收益	255,694.82	183,166.81
其他	75,845.06	50,588.10
合 计	17,263,671.40	16,113,639.77

31、投资收益

项 目	2005-6-30	2004-6-30
股票投资收益		
期末调整的被投资公司所有者权益净增减的金额	4,819,352.96	1,572,328.69
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计提的短期投资减值准备	-1,236,306.51	
计提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3,583,046.45	1,572,328.69

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32、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05-6-30	2004-6-30
罚没收入	272,406.48	265,857.19
处理固定资产收益	52,598.90	242,964.72
滞纳金收入	130,332.03	224,064.71
其他	203,662.42	110,241.59
合 计	658,999.83	843,128.21

33、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05-6-30	2004-6-30
固定资产清理损失	9,128,581.83	31,591.46
滞纳金	123,346.50	22,598.27
诉讼担保赔款	75,145.26	
其他	0.00	451,434.61
合 计	9,327,073.59	505,624.34

本期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增加了 1744.66%，主要是因为本年度出售固定资产产生清理损失所致。

34、非经常性损益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1、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损益	-7,409,103.03
2、扣除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入	658,999.83
3、扣除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支出	-1,917,970.56
4、所得税影响数	-117,506.78
合 计	-8,785,580.54

上表中收益为正数、损失为负数。

35、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	-------

收到的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13,939.25
其中：收到大额往来款	28,921,635.26

36、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401,031.69
其中：支付大额往来款	82,680,000.00
营业费用、管理费用	22,783,038.39

37、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数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180.72
其中：支付筹资费用	47,180.72

(七)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应收账款

账 龄	2005-6-30			2004-6-30		
	金 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占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7,444.40	0.05	
3 年以上	117,187,064.40	100	62,514,568.05	118,590,063.40	99.95	62,514,568.05
合 计	117,187,064.40	100	62,514,568.05	118,647,507.80	100	62,514,568.05

2、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05,088,493.83	17,695.09	505,070,798.74	496,491,785.54	17,695.09	496,474,090.45
其中：股权投资差额	-4,476,326.01		-4,476,326.01	-4,476,326.01		-4,476,326.01
对合营企业投资	60,155,300.67		60,155,300.67	54,813,217.59		54,813,217.59
对联营企业投资	1,669,662.25		1,669,662.25	2,192,392.37		2,192,392.37
对其他企业股权投资	86,307,435.25	72,140,228.69	14,167,206.56	86,307,435.25	72,140,228.69	14,167,206.56

合计	653,220,892.00	72,157,923.78	581,062,968.22	639,804,830.75	72,157,923.78	567,646,906.97
----	----------------	---------------	----------------	----------------	---------------	----------------

(2) 长期股票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股份类别	股票数量	期末余额
攀钢集团长城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1,861,620	5,827,680.00
同人华塑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825,000	2,962,500.00
北方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3,465,000	3,465,000.00
广东省华粤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8,780,645	8,780,645.20
小计			21,035,825.20

(3)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金额	期末余额	占注册资本比例
深圳华晶玻璃瓶有限公司	7,600,000.00	7,600,000.00	15.83%
深圳富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1,181,023.36	21,181,023.36	10.59%
安徽南鹏造纸有限公司	13,824,000.00	13,824,000.00	30%
深圳物方陶瓷工业公司	18,983,614.14	18,983,614.14	26%
深圳国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54,840.79	3,682,972.55	38.33%
小计	81,743,478.29	65,271,610.05	

(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A.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享有被投资单位权益增减额	累计增减额	期末余额
深圳市国贸汽车实业公司	100%	29,850,000.00	3,311,766.56	-1,806,447.66	28,043,552.34
海南新达开发总公司	100%	20,000,000.00	-1,445,762.92	-48,355,319.63	-28,355,319.63
深圳市物业工程开发公司	100%	30,950,000.00	-1,226,913.45	-56,126,811.38	-25,176,811.38
上海深圳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	50,000,000.00	321,000.76	7,055,416.49	57,055,416.49
深圳市皇城地产有限公司	95%	28,500,000.00	9,949,558.25	381,790,611.06	410,290,611.06
深圳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	20,000,000.00	-1,728,756.88	14,451,921.78	34,451,921.78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享有被投资单位权益增减额	累计增减额	期末余额
深圳市国贸饮食有限公司	80%	1,600,000.00	-584,184.03	-2,335,137.07	-735,137.07
深圳市国贸商场有限公司	100%	12,000,000.00		-6,183,913.92	5,816,086.08
深圳物业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100%	2,000,000.00		-2,000,000.00	
深圳国贸天安物业有限公司	50%	23,186,124.00	29,967.14	12,408,046.71	35,594,170.71
深圳国贸天安大厦物业管理公司	50%	1,500,000.00	7,784.68	62,632.18	1,562,632.18
深圳物业吉发仓储有限公司	50%	30,645,056.04	5,304,331.26	-7,646,558.26	22,998,497.78
深圳开利空调有限公司	40%	3,257,431.78	-522,730.14	-1,587,769.53	1,669,662.25
深圳市房产交易所	100%	1,380,000.00		-551,904.83	828,095.17
深圳国贸广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70%	36,712,444.00		-13,860,060.10	22,852,383.90
深杉公司	100%	17,695.09			17,695.09
小 计		291,598,750.91	13,416,061.23	275,314,705.84	566,913,456.75

B、被投资单位与公司会计政策无重大差异，投资变现及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5) 股权投资差额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摊销期限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转出	期末余额
深圳国贸广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5,266,265.90	10年	-4,476,326.01				-4,476,326.01
合 计	-5,266,265.90	10年	-4,476,326.01				-4,476,326.01

股权投资差额系购买深圳国贸广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股权形成，因该公司处于清算阶段，其股权投资差额待清算完毕后一并转销。

(6) 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安徽南鹏造纸有限公司	13,824,000.00			13,824,000.00	经营恶化

深圳物方陶瓷工业有限公司	18,983,614.14			18,983,614.14	经营恶化
深圳华晶玻璃瓶有限公司	6,608,139.00			6,608,139.00	经营恶化
深圳国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682,972.55			3,682,972.55	经营恶化
广东省华粤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经营恶化
深圳富临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1,041,503.00			21,041,503.00	经营恶化
深杉公司	17,695.09			17,695.09	停业
小 计	72,157,923.78			72,157,923.78	

3、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种类	2005-6-30		2004-6-30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房地产	133,408,457.00	90,765,558.00		
房屋租赁和管理	9,440,285.34	6,492,759.23	15,509,881.51	6,141,590.33
合 计	142,848,742.34	97,258,317.23	15,509,881.51	6,141,590.33

本期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上升 821%，主要系俊峰丽舍项目竣工结算，预收帐款结转收入所致，同时导致主营业务成本较上年上升。

4、投资收益

项 目	2005-6-30	2004-6-30
期末调整的被投资公司所有者权益净增减的金额	13,416,061.25	29,223,306.70
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计提的短期投资减值准备		
计提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13,416,061.25	29,223,306.70

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A、存在控制关系的公司股东：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	经济性质或	法 定
------	------	------	-----	-------	-----

			业关系	类型	代表人
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	中国深圳市	工业与民用建筑项目的总承包、建筑施工、设计、地盘管理、房地产开发、商品房经营等	母公司	全民所有制	张宜均

本公司控股股东现登记为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根据深国资委【2004】223号《关于成立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决定》的文件，将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与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深圳市商贸控股公司合并，组建成立了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国家股原由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持有，现由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管理。本次国家股股权管理事项的变动，不影响本公司的总股本和股权结构。

本公司实际控股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4年10月13日，法定代表人陈洪博，注册资本40亿元，主要经营范围是：为市属国有企业提供担保；对市国资委直接监管企业之外的国有股权进行管理；对所属企业进行资产重组、改制和资本运作；投资；深圳市国资委授权的其他业务。

B、存在控制关系的子公司：见附注（四）1。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A、存在控制关系的公司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期末余额
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B、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见附注（四）1

(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04-12-31		本期增（减）		2005-06-30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	323,747,713.00	59.75			323,747,713.00	59.75
海南新达开发总公司	20,000,000.00	100			20,000,000.00	100
深圳市国贸餐饮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100
深圳市物业工程开发公司	30,950,000.00	100			30,950,000.00	100
上海深圳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00			50,000,000.00	100
深圳市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100			20,000,000.00	100
深圳市国贸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29,850,000.00	100			29,850,000.00	100

企业名称	2004-12-31		本期增（减）		2005-06-30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深圳市皇城地产有限公司	30,000,000.00	100			30,000,000.00	100
四川天和实业有限公司	8,000,000.00	100			8,000,000.00	100
上海深圳物业管理公司	300,000.00	100			300,000.00	100
深圳市国管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200,000.00	100			1,200,000.00	100
深圳市天厥电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			5,000,000.00	100
重庆深国贸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			5,000,000.00	100
深圳市国贸石油有限公司	7,000,000.00	100			7,000,000.00	100
深圳特速机动车驾驶员培训中心 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100
深圳市皇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100			5,000,000.00	100
四会市建业皇江开发公司	7,989,869.20	100			7,989,869.20	100
湛江深圳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2,530,000.00	100			2,530,000.00	100
深圳市物业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			2,000,000.00	100
深圳市国贸商场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00			12,000,000.00	100
深圳市房地产交易所	1,380,000.00	100			1,380,000.00	100
深业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HKD20,000,000.00	100			HKD20,000,000.00	100
深圳国贸广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42,000,000.00	70			42,000,000.00	70

(4)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的性质

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安徽南鹏造纸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深圳物业吉发仓储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深圳国贸天安物业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深圳天安国际大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深圳物方陶瓷工业公司	联营企业
深圳市建设集团财务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深圳市建业建筑工程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深圳市越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2、关联方交易

(1) 与关联方交易事项

A、公司之下属子公司深圳市皇城地产有限公司开发的皇御苑 B 区 12-15 栋高层住宅工程经深圳市建设局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工程招标，由深圳市建业建筑工程公司中标，双方签订工程合同，合同总价 182,464,375.42 元，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深圳市皇城地产有限公司已支付工程款 170,908,457.63 元。

B、公司开发的俊峰丽舍项目经深圳市招投标中心进行工程招标，由深圳市越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标，双方签订工程合同，合同总价 244,461,204.84 元，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支付工程款 237,010,525.23 元。

C、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为公司向深圳市建设控股财务公司 1,32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

(2)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关联方名称	金 额		占各项目款项余额比例%	
	2005-06-30	2004-12-31	2005-06-30	2004-12-31
其他应收款				
深圳国贸天安物业有限公司	29,705,931.45	29,705,931.45	8.41	8.36
深业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134,516,464.48	134,520,662.22	38.07	37.85
安徽南鹏造纸有限公司	11,477,408.00	11,477,408.00	3.25	3.23
深圳市建设投资控股公司		6,784,280.00		1.91
深圳市国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431,652.48	2,431,652.48	0.69	0.68
深圳物方陶瓷工业公司	1,747,264.25	1,747,264.25	0.49	0.49
短期借款				
深圳市建设集团财务公司	13,200,000.00	20,000,000.00	3.30	4.99
其他应付款				
深圳物业吉发仓储有限公司	2,264,260.66	2,264,260.66	1.93	1.33
深圳市越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0.68	0.46
深圳国贸广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39,835,830.29	39,520,732.96	34.04	23.22
应付帐款				

关联方名称	金 额		占各项目款项余额比例%	
	2005-06-30	2004-12-31	2005-06-30	2004-12-31
深圳市越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450,679.61	32,449,121.02	2.31	6.99
深圳市建业建筑工程公司	11,555,917.79	18,816,946.10	3.58	4.05

（九）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

（1）1997年12月，海艺实业（深圳）有限公司等八家业主以公司未按期交付房产为由，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下称“深圳中院”）起诉公司及公司下属企业深圳国贸广场物业发展有限公司，要求解除房地产买卖合同，返还购房款及承担违约金共计港币约3亿元。公司以原告未付清房款为由提起反诉，深圳中院判决公司胜诉。原告不服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下称“广东省高院”）提起上诉，广东省高院于1999年4月作出终审判决，判决双方签订的《深圳市房地产买卖合同》有效，对方已付清全部楼款，判令公司向对方承担违约金、赔偿金及诉讼费等共计港币7916万元。该八家公司于同年6月向深圳中院申请执行。因二审判决认定事实不清，适用法律不当，广东省高院应公司申请于1999年8月决定对本案进行再审。根据该再审决定，深圳中院在公司提供财产提存后，停止了该案的执行。2003年底，广东省高院经过审查驳回了公司的申请。再审申请驳回后，海艺实业（深圳）有限公司等八家业主尚未向广东高院申请强制执行。目前公司正在办理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事宜。公司根据提存财产帐面价值已预计相关损失41,772,906.07元。

（2）1993年公司与深圳市海滨物业发展有限公司（现名：深圳市基永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永公司”）签订了《“嘉宾大厦”发展权益转让合同书》（嘉宾大厦现名金利华大厦），1999年1月，基永公司以房产面积与合同不符等理由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起诉公司，要求解除转让合同，返还其已付的转让款及建设款。对此，公司反诉对方要求支付剩余转让款，并申请法院查封了对方2.8万平方米的房产。2001年7月29日广东省高院判令基永公司应支付公司14,386万元转让款。2001年11月27日，公司向广东省高院申请强制执行，本案正在执行过程中。由于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工行对公司查封财产提出异议，经省高院裁定，解除公司对基永公司约1万平方米房产的查封。公司认为该裁定适用法律错误，

已向广东省高院提出异议，该异议正在被审查的过程中。在审查期间，该裁定并未执行。

(3) 湖北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驻深圳办事处(以下简称“湖北外贸驻深办”)以公司逾期交楼为由，于 2000 年 7 月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公司，要求解除与公司签订的购买嘉宾大厦(现名金利华大厦)4000 平方米办公用房的《协议书》，返还其购房款 1080 万元人民币，并要求赔偿损失 1,867.56 万元人民币。经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02)粤高法民一终字第 90 号判决书，判决公司需退回湖北外贸驻深办建房款 1080 万元及相应的银行利息。湖北外贸驻深办向法院申请执行。2003 年度，公司根据省高院(2002)粤高法民一终字第 90 号判决书，预计损失人民币 8,229,398.00 元。公司不服广东省高院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05 年 1 月 18 日，最高人民法院已对该案进行了听证。

(4) 2004 年 10 月，公司下属子公司深圳市皇城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城地产”)接到深圳市福田区法院传票，陶伯明起诉皇城地产 8 套房产迟交楼、迟办房产证及契税差额的相关费用补偿，诉讼标的额为 4,172,234.98 元。该案于 2005 年 2 月 21 日由福田区法院开庭审理后，福田区法院认为陶伯明起诉不当，上述涉案的 8 套房产的实际所有人应是多快电梯(远东)有限公司，而不是陶伯明。因此，福田区法院驳回陶伯明的起诉。陶伯明不服，上诉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在审理中。

(5) 2002 年 7 月 11 日，皇城地产与多快电梯(远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多快电梯”)签订的《电梯设备合同》及随后与签订的《房产抵押及购房协议书》约定，由多快电梯向皇城地产提供皇御苑 B 区楼宇所需的电梯，陶伯明愿将其名下的全部房产抵押给皇城地产作为多快电梯按时供应电梯的担保。2004 年 12 月 6 日皇城地产以多快电梯未供货为由向深圳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返还已支付的电梯货款 19,673,500 元，支付违约金及赔偿损失 2,670,268.51 元。该案正在等待仲裁开庭通知。由于多快电梯已经提供了陶伯明位于深圳皇城广场及世贸广场的 957.31 平方米的房产以及位于香港的一处房产和已到货的部分设备等作为供货担保，预计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损失，故未对该债权计提坏账准备。

2、担保事项

(1) 截止 200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为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田公司”)提供人民币 260 万元借款担保，贷款银行是建行深圳市分行营业部。

1998年12月，建行深圳市分行营业部（下称“建行”）与金田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约定金田公司向建行借款260万元，公司为其承担连带责任。后金田公司未依约还款，公司也未履行保证责任。为此，建行诉至罗湖法院，要求金田公司还本付息，公司承担保证连带责任。2001年5月，法院判决金田公司向建行偿还本息，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建行已申请执行本案，公司已于2004年度预计相关损失人民币260万元。

(2) 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皇城地产有限公司为公司向招商银行总行营业部6,0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

(3) 深圳国贸天安物业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天安国际大厦A区401号商场为公司向中国银行深圳市分行2,2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

(4) 深圳国贸天安物业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天安商场302、501、502、602、603号商场为公司向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百花园支行1,8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

(5) 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抵押贷款担保，截止2005年6月30日尚未结清的担保金额共计人民币45,673万元。该担保事项是房地产开发商为小业主购买公司商品房所提供的担保，为行业内普遍现象。

(十) 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以前年度预提金利华大厦土地增值费56,303,627.40元，根据深规土[2001]314文规定：未交或欠交的土地增值费予以免交。但由于该土地的使用权尚未过户，公司将积极办理免交金利华大厦土地增值费56,303,627.40元的相关手续，待相关批复下达后，公司将核销预提的金利华大厦土地增值费56,303,627.40元。

公司应收深圳市基永物业发展有限公司金利华大厦房款9,861.13万元，已提坏账4,401.43万元，根据深圳市政府对52个“问题楼盘”处理的规定，到2006年9月30日，逾期仍未办理复工登记手续的项目，政府将依法收回金利华大厦的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

2、由于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金田公司”）到期不能履行还款义务，交行长春分行于2000年4月14日向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下称“吉林省高院”）起诉要求金田公司偿还本金5,900万元及利息，要求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01年8月3日，吉林省高院一审判决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在案件审理过程中，公司查找到金田公司相应数额的财产并提供给吉林省高院和债权人

交行长春分行，吉林省高院已对该财产进行了查封。由于公司积极协助交行长春分行实现其权利，该行同意暂不执行公司连带保证责任。但是，该行于2003年12月申请吉林省高院查封了公司国贸商业大厦18套房产；于2004年3月31日查封了公司开发的《俊峰丽舍》168套在建房产的产权。后交行长春支行将其对公司的债权转让给了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下称“信达资产公司”）。

2004年12月，公司与信达资产公司达成了《担保债务重组协议》。根据该协议，公司分期向信达资产公司支付人民币4,800万元，信达资产公司通知法院按付款比例分期解封公司被查封的财产。该协议履行完毕后，信达资产公司免除公司全部担保责任。协议签订后，公司向信达资产公司支付了2,032万元。随后，吉林省高院解封了公司国贸商业大厦1套房产及俊峰丽舍67套房产。2005年3月，公司将《担保债务重组协议》项下全部债务履行完毕，法院已解封余下的国贸商业大厦17套房产及俊峰丽舍101套房产。公司履行保证责任后，根据《担保法》和《民事诉讼法》的规定，向法院申请了要求金田公司赔付4800万元的《支付令》，该《支付令》已生效。公司将向金田公司追偿4,800万元。公司已对该债权计提坏帐准备人民币4,800万元。

1997年金田公司向农行深圳分行国贸支行（下称“国贸农行”）贷款人民币600万元，公司提供连带担保责任。金田公司逾期未偿还贷款，国贸农行起诉金田公司及公司。2000年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金田公司偿还本息，公司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在执行过程中，深圳中院应国贸农行申请查封了公司拥有的川投长钢法人股。公司已与国贸农行达成《执行和解协议》，公司代金田公司偿还600万元贷款本金及本案的执行费。该协议已履行完毕。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向金田公司追偿，并申请有关法院解封公司因本案被查封的财产。公司已于2004年度预计了相关损失人民币600万元，本期对该债权计提坏帐准备600万元。

3、2002年11月，深圳罗湖大酒店有限公司被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破产还债。公司已向深圳中院申报了港币3200余万元、人民币2200余万元的债权。该案现处于破产财产的清查回收过程中。2003年7月4日，深圳罗湖大酒店有限公司清算组初步确认公司债权总额为人民币38,431,233.92元。2003年7月17日，在广东省旭通达拍卖有限公司举行的拍卖会上，罗湖大酒店有限公司的酒店大楼本体部分以人民币7,350万元的价格被卖出。经清算组和法院确认，深圳罗湖大酒店有限公司共有普通破产债权64,889,951.42元、优先债权13,062,277.31元，扣除清算费用、员工工资、税款、各种优先债权后，可供普通债权人分配的财产为

43,216,707.65 元，分配比例为 66.60%。公司已根据可收回债权计提坏帐准备 8,061,908.47 元。

(十一) 财务报表差异调节表

项目	净利润 (2005 年 1 月—6 月)	净资产 (截至 2005 年 6 月 30 日)
依据中国会计准则计算	15,091,441.59	582,220,250.95
依据国际会计准则计算	15,091,441.59	582,220,250.95

法定代表人：田承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查生明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董事长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二) 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文本；

(四) 公司章程文本。

深圳市物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5 年 8 月 13 日